

1 前言

株式会社 Cygames 与 Shadowverse World Grand Prix 运营事务局（以下称“运营事务局”）共同运营管理 Shadowverse World Grand Prix 2021（以下称“本大赛”），并制定以下本大赛规约（包括相关注意事项等在内，以下称“本规约”）。

运营事务局依据本规约举办本大赛，对本规约中未规定的情况或适用本规约会造成明显欠缺公平性的情况拥有裁定权。

本规约中所记载的日期和时间一律为日本标准时间（JST）。

2 参赛资格

本大赛参赛者须具备以下参赛资格。

(1) 同意本规约，并在承诺书上署名。

(2) 在以下任一大赛上取得过优异成绩，能够利用高超的游戏技巧进行实战或实际表演或具有与之类似的出色表现，被运营事务局认定为有助于提高本大赛的竞技性及娱乐性，并受邀参加本大赛。

- RAGE Shadowverse 2020 Spring
- RAGE Shadowverse 2020 Summer
- RAGE Shadowverse 2020 Autumn
- RAGE Shadowverse 2020 Winter
- RAGE Shadowverse 2021 Spring
- RAGE Shadowverse 2021 Summer
- RAGE Shadowverse 2021 Autumn
- RAGE Shadowverse 2021 Winter
- Shadowverse World Grand Prix 2020 JCG 线上预选赛
- Shadowverse World Grand Prix 2021 JCG 线上预选赛
- Shadowverse NetEase Championship
- Shadowverse Korea Open
- Shadowverse Taiwan Open
- Shadowverse Open West
- Shadowverse Open SEA0

(3) 办理本大赛的参赛手续时，居住在日本国内的参赛者须出示由官方机构开具的身份证明（标有出生年月日、未过期、仅原件有效、复印件等无效）。

(4) 办理本大赛的参赛手续时，居住在日本国外的参赛者须出示能在 2021 年 12 月入境日本的、由官方机构开具的证明及护照。

(5) 未满 20 周岁的参赛者须提交内容及签名完整的监护人同意参赛的资料办理参赛手续。

(6) 居住在日本国内的 Day 1 参赛者须能在 2021 年 11 月 12 日（周五）至 2021 年 11 月 14 日（周日）期间，Day 2 参赛者须能在 2021 年 11 月 13 日（周六）至 2021 年 11 月 15 日（周一）期间入住运营事务局指定的住宿设施，并参加 2021 年 11 月 13 日（周六）至 2021 年 11 月 14 日（周日）期间在东京都内某处举办的“Shadowverse World Grand Prix 2021” Day 1、Day 2 以及相关的彩排活动、拍摄活动等。另外，如晋级 Grand Finals，须能从 2021 年 12 月 17 日（周五）开始住在运营事务局指定的住宿设施，并参加 2021 年 12 月 17 日（周五）至 2021 年 12 月 19 日（周日）期间在日本国埼玉县举办的“Shadowverse World Grand Prix 2021” Grand Finals 以及相关的彩排活动、拍摄活动等。但是，如因为不得已的情况无法出席彩排活动及拍摄活动等部分活动，可以在事先征得运营事务局同意的情况下，缺席或改为参加运营事务局另外指定日程的活动。

(7) 居住在日本国外的 Day 1 参赛者须能在 2021 年 11 月 13 日（周六），Day 2 参赛者须能在 2021 年 11 月 14 日（周日）参加在运营事务局指定的赛场举办的“Shadowverse World Grand Prix 2021” Day 1、Day 2 以及相关的彩排活动、拍摄活动等。另外，如晋级 Grand Finals，须能从 2021 年 12 月 2 日（周四）开始入住运营事务局指定的日本的住宿设施，配合实施新型冠状病毒防控措施，严格遵守运营事务局制定的规则并在住宿设施待机至 2021 年 12 月 16 日（周六），在 2021 年 12 月 17 日（周五）至 2021 年 12 月 19 日（周日）期间参加在日本国埼玉县举办的“Shadowverse World Grand Prix 2021” Grand Finals 以及相关的彩排活动、拍摄活动等。但是，如因为不得已的情况无法出席彩排活动及拍摄活动等部分活动，可以在事先征得运营事务局同意的情况下，缺席或改为参加运营事务局另外指定日程的活动。为遵循日本政府规定的有关新型冠状病毒防控措施的方针等，活动的举办期间可能变化。

(8) 在收到本大赛的参赛邀请至 2022 年 2 月 28 日（周一）期间，能接收并回复运营事务局的通知。

(9) 同意在本大赛全程期间，贵重物品由参赛者本人保管，株式会社 Cygames 及运营事务局对此概不负责。

(10) 理解并遵守本规约以及另外规定的大赛实施步骤。

(11) 未受到运营事务局禁止参赛的处分。

(12) 未受到 Shadowverse World Grand Prix 相关大赛禁止参赛的处分。

(13) 未参与信息转载型统整网站的运营，且不隶属于 RMT (Real Money Trade) 相关企业。

(14) 在本大赛实施过程中，向运营事务局提供姓名、年龄与住址等个人信息，同意被运营事务局与各媒体企业拍照与采访。

(15) 穿着运营事务局提供的服装（或按照另外规定的格式，向运营事务局提交服装的图案，得到运营事务局许可的服装）。另外，在参加舞台仪式（开幕式、闭幕式、表彰仪式）、上下舞台以及参加采访与拍照活动时，须按照运营事务局要求的方法穿着运营事务局提供的服装。为配合实施新型冠状病毒防控措施，须按照运营事务局的要求佩戴口罩。

(16) 参赛者及其亲属不是反社会势力（暴力团、暴力团成员、准暴力团成员、暴力团关联企业、职业股东等、标榜社会运动的敲诈团体、政治运动的敲诈团体、特殊智能暴力集团等或其

他与上述相符的成员)或与反社会势力有关联的人员。

3 大赛举办方式

3.1 大赛的组成

本大赛由从 11 月 13 日(周六)至 11 月 14 日(周日)期间举办的 Day 1、Day 2 与 12 月 19 日(周日)举办的 Grand Finals 两个部分组成。Day 1、Day 2 中成绩前 8 名(Day 1、Day 2 各 4 名)的参赛者拥有 Grand Finals 的参赛权。

3.2 用语的定义

本规约中的“比赛”是指为了决出一回合淘汰赛的胜负而进行的对战的集合。

3.3 奖金

(1) 参赛者将凭借自己的大赛成绩荣获另外设置的奖金。

(2) 奖金在扣除了日本国规定的代扣代缴所得税等其他租税后,以日元发放。

(3) 参赛者领取奖金时须完整提交以下资料。

①金融机构信息(银行名称、分行名称、账户名、账户号码、银行分行的所属国家名称及地址、收款人的所属国家名称及住址、SWIFT 代码或 IBAN 代码(仅非日本国居民))

②居民证(仅非日本国居民)

(4) 仅参赛者本人可领取奖金,奖金收款账户仅限参赛者本人的账户。

(5) 参赛者如属以下情况,将丧失领取奖金的权利。

①拒绝领取奖金的参赛者

②未在 2021 年 11 月 12 日(周五)之前提交领取奖金所需资料的参赛者

③资料及遵守规约承诺书中存在虚假内容的参赛者

④受到丧失参赛资格处分的参赛者。但是,因“6.2 集合”(4)的情况而受到丧失参赛资格处分的参赛者不受此限制。

(6) 当运营事务局提出要求时,已领取奖金的参赛者必须提交有关奖金代扣代缴所得税的完税证明。

4 Day 1、Day 2

4.1 淘汰方式

(1) 采用积分循环赛制,进行 7 轮比赛。

(2) 积分循环赛制是指在每回合比赛结束后统计各参赛者的比赛结果,安排成绩相近的参赛者进行下一回合比赛的淘汰方式。

Day 1 (3) 对于“2 参赛资格”(2)所列的各项大赛,受邀参加 2020 年举办的大赛的参赛者和受邀参加 2021 年举办的大赛的参赛者分别参加 Day 1 和 Day 2 的比赛。

(4) 两名固定的参赛者在 Day 1、Day 2 的相同模式的比赛中对战的次数不超过两次(例如,

在 Day 1、Day 2 中不会再次与在轮换中对战过的手进行轮换对战，但是可能在 2Pick 中与该对手再次对战）。

(5) 7 轮比赛结束后，成绩前 8 名（Day 1、Day 2 各 4 名）的参赛者获得 2021 年 12 月 19 日（周日）举行的 Grand Finals 的参赛权。

(6) 如胜场数相同，则对战获胜率高的参赛者排名靠前。如对战获胜率相同，则对战对手的平均比赛获胜率高的参赛者排名靠前。如对战对手的平均比赛获胜率相同，则对战对手的平均对战获胜率高的参赛者排名靠前。如果这三项都相同，则通过抽签决定位次。

(7) 计算对战获胜率时，对于不战而胜的比赛，如是指定模式的比赛，则按 3 胜 0 负计算；如是双选模式模式比赛，则按 2 胜 0 负计算。

4.2 比赛方式

4.2.1 模式

各回合比赛按以下模式进行。

第 1 轮：指定模式

第 2 轮：指定模式

第 3 轮：双选模式

第 4 轮：双选模式

第 5 轮：指定模式

第 6 轮：指定模式

第 7 轮：指定模式

4.2.2 “指定模式”的规则

(1) 比赛中只使用事先按运营事务局指定的方法登记的 3 套牌组。

(2) 所登记牌组的职业须各不相同。

(3) 比赛采用最多 5 次对战的 B05 (Best of 5) 赛制，先胜 3 战者获胜。

(4) 在第 1 次对战中，双方参赛者从自己登记的 3 套牌组中选择喜爱的牌组，开始对战。

(5) 从第 2 次对战开始，不能在相同的比赛中再次使用已经获胜的牌组。

(例：事先准备了“精灵”、“皇家护卫”和“巫师”3 套牌组，在第 1 次对战中用“精灵”取胜后，在以后的对战中不能再使用“精灵”)

(6) 随机决定每次对战的“先攻”与“后攻”。

4.2.3 “双选模式”的规则

(1) 每次对战新建双选模式牌组，用新建的牌组进行对战。

(2) 比赛采用最多 3 次对战的 B03 (Best of 3) 赛制，先胜 2 战者获胜。

(3) 从第 2 次对战开始，在相同的比赛中不再标明已经获胜的职业。

(例：在第 1 次对战中标明了“精灵”、“皇家护卫”和“巫师”3 种职业，如果在第 1 次对

战中用“精灵”取胜，则在以后的对战中不再标明“精灵”）

(4) 参赛者按照运营工作人员的指示，同时开始新建双选模式牌组。

(5) 参赛者须在 6 分钟内完成双选模式牌组的新建。如未能在规定时间内选好要使用的职业及 30 张卡牌，组建牌组，参赛者必须按照运营工作人员的指示，停止操作机器。超过规定时间后，由运营工作人员从左侧的卡牌中选择用于比赛的卡牌。

(6) 参赛者如在工作人员发出开始新建卡牌指示之前就开始新建牌组，或在工作人员发出规定时间已结束的指示后选择卡牌，将可能受到处罚。

(7) 随机决定每次对战的“先攻”与“后攻”。

5 Grand Finals

5.1 淘汰方式

(1) 以单败淘汰赛的方式进行 3 轮比赛。

(2) 单败淘汰赛方式是一种参赛者只要输一场就被淘汰出局的赛制。

(3) 比赛的分组以及顺序由 Day 1、Day 2 的位次决定，具体如下。

四分之一决赛 第 1 场比赛：“Day 1 的第 1 名”对“Day 1Day 2 的第 4 名”

四分之一决赛 第 2 场比赛：“Day 1 的第 2 名”对“Day 1Day 2 的第 3 名”

四分之一决赛 第 3 场比赛：“Day 1 的第 3 名”对“Day 1Day 2 的第 2 名”

四分之一决赛 第 4 场比赛：“Day 1 的第 4 名”对“Day 1Day 2 的第 1 名”

半决赛 第 1 场比赛：“四分之一决赛 第 1 场比赛的胜者”对“四分之一决赛 第 2 场比赛的胜者”

半决赛 第 2 场比赛：“四分之一决赛 第 3 场比赛的胜者”对“四分之一决赛 第 4 场比赛的胜者”

决赛：“半决赛 第 1 场比赛的胜者”对“半决赛 第 2 场比赛的胜者”

5.2 比赛方式

(1) 所有比赛都以“指定模式”进行。

(2) 比赛中只使用按运营事务局指定的方法登记的 3 套牌组。所登记的牌组既可以与在 Day 1、Day 2 中登记的牌组相同，也可以不同。

(3) 所登记牌组的职业须各不相同。

(4) 比赛采用最多 5 次对战的 B05 (Best of 5) 赛制，先胜 3 战者获胜。

(5) 在第 1 次对战中，双方参赛者从自己登记的 3 套牌组中选择喜爱的牌组，开始对战。

(6) 从第 2 次对战开始，不能在相同的比赛中再次使用已经获胜的牌组。

(例：事先准备了“精灵”、“皇家护卫”与“巫师”3 套牌组，在第 1 次对战中用“精灵”取胜后，在以后的对战中不能再使用“精灵”)

(7) 随机决定每次对战的“先攻”与“后攻”。

6 大赛的实施

下面规定本大赛的实施方法。

6.1 牌组的事先登记与事先公布

(1) Day 1 本大赛参赛者须在运营方另外规定的时间之前登记在 Day 1、Day 2 及 Grand Finals 中使用的牌组。

Day 1 Day 1 Grand Finals (2) 参赛者登记的牌组将在大赛运营方另外规定的时间全部被事先公布。

(3) 登记牌组时，所使用的卡牌都被登记为珍稀卡牌。并且，收录于多个卡包中的同名卡牌被登记为最新卡包的卡牌。

(4) 不能使用联动卡与限定插画版卡牌。

6.2 集合

(1) 本大赛的参赛者必须在运营事务局指定的时间之前到指定场所集合。

(2) 大赛日程及时间表不因参赛者的原因而更改。

(3) 在因大赛运营原因而不得已的情况下，运营事务局将在判断后更改大赛日程及时间表。

(4) 在 Day 1、Day 2 及 Grand Finals 当天，运营事务局判断认为参赛者可能感染了新型冠状病毒或与可能感染了新型冠状病毒的人有过接触时，该参赛者可能丧失参赛资格。

6.3 比赛过程中的事故

(1) 在比赛过程中发生因通信中断与机器运行问题等导致无法继续对战的情况时，各参赛者负有立即将该情况报告运营事务局，寻求指示的责任。

(2) 在比赛过程中发生了事故时，无论是何种事故，参赛者均负有立即将该情况报告运营事务局，寻求指示的责任。未立即报告运营事务局的参赛者可能受到处罚。

(3) 在接到无法继续比赛的报告后，运营事务局向参赛者了解情况，检查机器的画面，调查服务器日志等，在协商后决定解决措施。

(4) 因某种问题可能导致无法继续比赛、应用程序运行异常等事故时，运营事务局可以制定临时规则，包括禁止使用卡牌等。

(5) 参赛者不得对运营事务局的裁定提出异议。

7 对战环境

以下是本大赛对战环境的规定。

7.1 机器

(1) 比赛使用运营事务局提供的机器进行。但是，从运营事务所指定的场所参加 Day 1、Day 2 时，如运营事务局无论如何也无法提供机器，则参赛者须按照运营事务局另外指定的方法，

自行准备机器。在这种情况下，参赛者所使用的机器以及机器的通信环境、电源情况由参赛者本人负责。

7.2 客户端

比赛使用基于株式会社 Cygames 发布的最新版《Shadowverse》的大赛专用客户端进行。客户端可使用参赛者办理本大赛参赛手续时申请的语言。在参赛者提出申请后，不得再更改语言。

7.3 账户

比赛使用运营事务局提供的大赛专用账户进行。

另外，在运营事务局另外指定的日期到大赛结束期间，可根据参赛者的希望，向参赛者租借用于练习的账户。

除联动卡、异画卡以外，大赛专用账户及练习用账户可以使用所有卡牌。

角色皮肤及礼包等的设定须符合运营事务局的指定要求。

7.4 服装

参赛者穿着自行准备的服装参加 Day 1、Day 2，穿着运营事务局指定的制服参加 Grand Finals。参赛者禁止穿着以下服装。

- 衬衫类：印有《Shadowverse》以外的作品或角色图案的衬衫、违反公序良俗的衬衫以及其他运营事务局判断为不恰当的衬衫
- 裤子类：运动裤、睡衣裤、半截短裤以及其他运营事务局判断为不恰当的裤子
- 鞋子类：凉鞋、拖鞋等露脚后跟与脚趾的鞋以及其他运营事务局判断为不恰当的鞋

8 信息发布

- (1) 在本大赛的实施过程中，运营事务局可能以串流方式播放所有对战的全部实况。
- (2) 所有参赛者均须同意所有大赛对战实况被以串流方式播放。
- (3) 在 Day 1、Day 2 中，除运营事务局同意的内容以外，禁止参赛者发布及公开其他的当日对战内容。
- (4) 在 Day 1、Day 2 中，如运营事务局指定的赛场是参赛者的家，参赛者在使用网络摄像头时须严格遵守以下事项。
 - ①不可出现除《Shadowverse》以外的作品和角色等。
 - ②不可出现违反公序良俗的物品。
 - ③不可出现政治性主张。
 - ④不可出现香烟、酒精和违法药物（或使人联想起它们的物品）。
 - ⑤不可出现食物。携带饮料进入赛场时须事先征得运营事务局的同意，并按照运营事务局的要求处理。

9 禁止事项

参赛者不得从事以下行为，但是，如事先已征得运营事务局的同意，则不受此限。

- (1) 违反本规约。
- (2) 荣获了奖品的附加奖后，在转让网站等转卖领取的附加奖品，以及转让领取附加奖的权利。
- (3) 未经许可向外部公开大赛运营的有关情况。
- (4) 虚报参赛申请内容。
- (5) 不按规定的时间在规定的地点集合。
- (6) 大赛开始后放弃参赛、退赛。
- (7) 不服从大赛运营工作人员为确保大赛顺利实施而提出的指示或要求，以及故意妨碍大赛的实施及运营。
- (8) 没有确切回答大赛运营工作人员提出的确保大赛顺利实施的问题，以及向大赛运营工作人员虚假申报。
- (9) 故意使对战无法进行，例如，强行关闭客户端等。
- (10) 离开比赛室。
- (11) 与比赛对手或其他参赛者瓜分奖金，或询问约定此事的意向。
- (12) 故意促使其他参赛者在比赛中落败，或受他人促使故意落败。
- (13) 企图用对战以外的方法决定胜负。
- (14) 不仅限于本款(11)、(12)与(13)，还包括故意在比赛中失手、与其他参赛者就比赛结果及游戏内容等达成协议等在运营事务局、其他参赛者及观众面前表现出的违反比赛精神的行为及态度等。
- (15) 在比赛过程中，与对战对手、大赛运营工作人员以外的人员交流，或接受比赛建议。
- (16) 与正在比赛的参赛者随便搭话。
- (17) 记录大赛相关信息，包括在比赛过程中记笔记等。
- (18) 在比赛过程中起身。
- (19) 取下为进行比赛而佩戴的入耳式耳机或头戴式耳机。
- (20) 在比赛过程中，浏览《Shadowverse》的游戏画面以外的信息，或操作比赛所需机器以外的电子设备（智能手机、功能手机与平板电脑等）。
- (21) 将电子设备或食品饮料带入运营事务局规定的比赛区域。
- (22) 故意利用客户端的缺陷或问题。
- (23) 擅自在运营事务局提供的机器中安装应用程序。
- (24) 使用违反公序良俗的下流的、歧视性的、攻击性的、可能侵犯肖像权的固有名词以及其他不恰当的游戏内的名称。
- (25) 在大赛会场内外与 SNS 等处进行有损“Shadowverse World Grand Prix”与《Shadowverse》等的信誉的发言与行为、对其他参赛者（也包括过去参加过比赛的参赛者）使用侮辱性语言或

实施骚扰、使用暴力、煽动其他参赛者等违反竞赛精神的行为以及其他违反诸法律或公序良俗的行为。

(26) 在本大赛发布之前，向第三方公布比赛结果等与本大赛有关的尚未公布的信息（也包括在 SNS 等处发布帖子）

(27) 穿着隐藏面部与身份等的服装、或以违反公序良俗的装扮进入大赛会场。但是，运营事務局要求佩戴口罩的区域不受此限。

(28) 不遵守运营事務局提出的佩戴口罩的要求。

(29) 违反株式会社 Cygames 规定的《Shadowverse》的使用规约。

【Shadowverse 使用规约】 ※<https://shadowverse.com/chs/terms.php>

(30) 在 Shadowverse World Grand Prix 相关大赛上违反规则或规约。

(31) 进行有关本大赛的赌博行为。

(32) 与反社会势力有关联。

(33) 与销售或提供以下物品或服务等的人员签订赞助商合同或宣传以下物品与服务等。（宣传方法不限，不仅包括发言，还包括使用游戏内名称的物品或服务、穿着有宣传效果的服装参赛）。

①成人内容、烟草、酒精、赌博与违法的数码内容等日本国内禁止销售的物品与服务

②违反株式会社 Cygames 的《Shadowverse》等游戏的使用规约的服务

③与株式会社 Cygames 的《Shadowverse》等游戏事业竞争的物品与服务等

④与株式会社 Cygames 另外指定的 Shadowverse World Grand Prix 赞助企业的事业竞争的物品与服务等

10 处罚

(1) 运营事務局认定参赛者违反本规约后，对该参赛者进行处罚。

(2) 按照由轻到重的顺序，处罚包括警告、对战判负、比赛判负、丧失参赛资格、一定期间内禁止参加 Shadowverse World Grand Prix 相关大赛、永久禁止参加 Shadowverse World Grand Prix 相关大赛；由运营事務局根据恶劣程度与影响程度等斟酌决定。

(3) 同一人屡次违反本规约，将被加重处罚。

(4) 运营事務局可以在官方网站等公布处罚情况。

(5) 因处罚而受到丧失参赛资格处分的参赛者将被剥夺获得奖金的资格。

(6) 运营事務局与株式会社 Cygames 因参赛者违反本规约而遭受了损失时，可能对该参赛者依法提出赔偿损失等要求。

11 一般事项

11.1 免责事项

(1) 发生了游戏服务器故障或自然灾害等不得已的情况时，本大赛可能延期或中断。因不归于株式会社 Cygames 及运营事務局不可抗力而导致变更时，本大赛可能不支付奖金、交通

费与援助费用。另外，在发生了不可抗力时，株式会社 Cygames 及运营事务局对参赛者不负相应的责任，不受理任何支付各项参赛费用的要求。

(2) 对于参赛者之间的纠纷、因参赛者违反本规约而导致的损失或亏损等，除运营事务局的指示或处置存在重大责任的情况以外，株式会社 Cygames 及运营事务局概不负责。

(3) 参赛者本人负责解决在往返日本途中及出入境时发生的所有问题（事故、疾病等）。株式会社 Cygames 及运营事务局对参赛者在往返日本途中及出入境时发生的所有问题概不负责。

(4) 参赛者因为新型冠状病毒相关原因，无论如何也难以参加比赛而弃权时，由运营事务局判断决定其名次。

11.2 肖像权、公开权以及个人信息的使用等

(1) 参赛者在办理参赛手续时提供的参赛者个人信息将被用于与本大赛的运营或与本大赛有关的宣传活动等。

(2) 参赛者同意参赛过程中的本人肖像、在游戏内的姓名与年龄以及自我介绍等信息、以及由运营事务局拍摄的照片及视频可能在本年度及以后年度被用于运营事务局及大赛相关人员建立的网站、与大赛有关的宣传物品、新闻报道与信息媒体，并同意该等信息被用于运营事务局及大赛相关人员附带制作的印刷品、视频与信息媒体等商业用途。再有，参赛者对此类使用不行使肖像权、公开权等权利。

12 规约的修改

(1) 运营事务局有权不事先通知而修改本规约。

(2) 修改后的本规约将在官方网站公告，并自公告之日起生效。

13 咨询处

shadowverse_wgp_info@cygames.co.jp

14 准据法及审判管辖

(1) 与本大赛及本规约有关的一切事项适用日本法律，并按日本法律解释。

(2) 与本大赛及本规约有关的一切诉讼等纷争以东京地方法院为第一审的专属性协议管辖法院。

15 修改履历等

2021 年 8 月 5 日 制定